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BA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華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36)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華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2年12月7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30樓3008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若「黑色」暴雨警告或八號或以上颱風警告訊號於2022年12月7日上午7時30分或之後仍然生效，及／或香港天文台於當日上午7時30分或之前，宣佈將會於未來兩小時內發出上述任何警告訊號，大會則按下文附註7之安排進行），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作出修訂與否）下列以普通決議案形式提出的特別決議案：

#### 特別決議案

「動議：

- (a) 本公司現有的公司細則現予修訂及本公司經修訂及重列的公司細則（載於日期為2022年11月14日本公司的股東通函（「股東通函」）附錄一）於2022年12月7日的公司特別股東大會（「大會」）上提呈並標有「A」並由大會主席草簽以供識別，特此批准並通過作為本公司新的公司細則，以取代及排除公司現有的全部公司細則，於大會結束後即時生效；及

\* 僅供識別

- (b) 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代表本公司(其中包括)作出其全權酌情視為屬必要、恰當或合宜的一切行動及事宜,並簽立一切相關文件及作出一切相關安排,以執行及/或使上述內容生效或與上述有關的其他方面。」

承董事會命  
華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潘昭國

2022年11月14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股東」),均有權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委派他人代表其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股東。股東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其代表委任表格將視作已撤銷論。
2. 隨附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簽署證明之上述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必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至少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否則代表委任表格將不會被視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自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及於會上投票。
4. 倘屬聯名持有人,則排名較先之股東(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之投票將獲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一概不得投票。就此而言,排名先後將按本公司股東名冊所示之股東姓名登記次序而定。
5. 為確定股東有權出席大會並在會上投票,本公司將由2022年12月2日至2022年12月7日止(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2年12月1日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於2022年12月7日記錄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均有權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6.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規定，載於本通告內之決議案均須以投票方式於大會進行表決。
7. 若「黑色」暴雨警告或八號或以上颱風警告訊號於2022年12月7日上午7時30分或之後仍然生效，及／或香港天文台於當日上午7時30分或之前，宣佈將會於未來兩小時內發出上述任何警告訊號，大會將根據公司細則延期。
8. 特別提示：鑑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COVID-19)疫情之近期發展情況，本公司於大會將實施以下防控措施以對抗疫情及保障股東、員工及其他持份者免受感染風險：(i)所有出席者須於大會會場大樓及／或大會會場入口進行強制體溫測量。任何體溫超過攝氏37.4度的人士將不獲准進入會場；(ii)各股東或委任代表人士在獲允許出席大會前及在出席大會會議期間佩戴外科手術口罩；及(iii)大會將不會提供茶點及派發禮品券，以避免出席者之間的密切接觸。另外，本公司謹此建議股東(尤其因COVID-19而需進行隔離檢疫之股東)可委任大會主席作為其代表就決議案投票，而無需親身出席大會。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由六名執行董事包括朱林瑤女士、林嘉宇先生、夏利群先生、潘昭國先生、林嘉忻女士及蔡文霞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李祿兆先生、Jonathan Jun YAN先生及侯海濤先生組成。